

上海外国语大学文件

上外〔2014〕120号

签发人：曹德明

上海外国语大学关于 2013-2014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

教育部：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55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我校 2013-2014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上，请审核。

附件：《上海外国语大学 2013-2014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抄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外国语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4年10月31日印发

上海外国语大学 2013-2014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3-2014 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4 年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有关要求，按照《上海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结合我校 2013-2014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执行情况，由上海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编制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为积极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密切联系群众，主动回应社会关切，2013-2014 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进一步深化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促进学校与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扩大社会监督，以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推进学校依法治校。

1、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网站建设

2013 年 6 月起，上海外国语大学正式启动信息公开网站三期改版及后台升级工作，并以今年学校全面开展部门和院

系子网站改版升级为契机，重新梳理了基层子网站和信息公开网站在同一技术平台上及时共享信息的相关栏目，从而使信息公开网站的后台能顺利、及时地抓取各部门子网站的有效信息。在网站升级过程中，学校在向技术公司确认定制需求后，就依申请公开的在线受理方式、网上互动的分派流程、主动公开信息的搜索功能、督办提醒、保密送审等细节与技术公司进行反复测试、修改、反馈，不放过任何一点细小的问题。此外，为优化信息公开专网的页面显示，学校还调整了部分版块的位置与内容，并针对原后台文档编辑页面操作不便等问题进行了修正，确保信息公开网站后台顺利运行。经过四个多月的努力，学校于今年9月顺利完成了信息公开网站三期改版及后台升级工作。

2、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

为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信息化工作能力，2013年12月13日，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与信息技术中心联合举办了上海外国语大学2013年度信息化建设研讨会暨技术培训会。会议将信息公开网站建设作为重要内容之一，对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进行了认真总结并布置下一年度的任务安排，还对信息公开工作优秀部门和个人予以了表彰。学校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校领导和各职能部门、院系主要负责人及信息员均出席会议。

在顺利完成今年信息公开三期改版及后台升级工作后，为解答各院系、部门在信息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方便交流操作技巧，2014年10月17日，由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信息技术中心联合组织，对各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和部门网站管理员再次展开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队伍的工作水平。

培训结束后，学校仍注重保持与各部门信息员的及时沟通，还专门建立了上外信息员 QQ 群，技术公司服务人员常驻群内，及时解答各种疑问。通过上述方式，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可以在最短时间内将上级部门及学校的要求传达下去，如出现内容或技术上的问题，也能及时在职能部门-信息公开办公室-信息技术中心-技术公司四方之间形成有效沟通并协调解决。

3、认真自查并逐条落实《清单》所列事项

上海外国语大学的信息公开工作起步较早，全校的信息公开意识都较强，在校领导的重视和各部门的配合之下，共同推进了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自从今年7月《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公布后，学校已对照《清单》要求逐条检查了我校信息公开网站的相关内容，并在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上多次商议《清单》的落实情况。目前，我校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的事项已基本符合《清单》要求，对于个别尚未公开的内容，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已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抓紧核查有关材料，争取尽快主动公开。

2014年10月11日，教育部办公厅曾到我校调研《清单》的落实情况，调研主要内容为《清单》落实过程中好的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学校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情况，以及对教育部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对此，学校高度重视，

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副校长、校办主任（即信息公开办公室主任）和相关工作人员向教育部详细介绍了近年来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和网站建设情况，还现场演示了信息公开专题网站的各栏目内容，并就《清单》落实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如个别事项的公开程度与教育部办公厅展开了深入交流。通过调研，学校更充分认识到高校信息的主动公开不仅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更能促进、完善学校内部治理，使各项管理工作有序、规范开展。学校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与协调，全面落实《清单》内容，有效推动学校各项工作持续发展。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1、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13-2014 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主要通过学校官方网站、信息公开专网、校报校刊、新闻发布会、学校年鉴、官方微博、微信等多种形式主动向校内和社会公开学校信息，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累计约 6765 条。其中，通过校园网公布各类信息约 4450 条，日均访问量 5300 余人次；通过信息公开专网公布各类信息 1085 条；通过校报校刊、微博、微信等方式公开信息 1230 余条。

2、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本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按照惯例在 2014 年 3 月更新发布了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并对

目录信息的具体内容和相关信息做到同步更新，提供给社会各界人士浏览、参考。

目前，学校信息公开专网共设立了 16 个主动公开信息一级目录，并下设 70 个二级子目录和 85 个三级子目录，基本涵盖了《清单》要求的所有内容，具体包括：

（1）学校概况：包括学校办学定位、办学规模、历史沿革、院系介绍等基本情况，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和各部门职责、学校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学校年鉴及统计数据（包括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学校校历、校园风光、校友会基金会工作等；

（2）重大改革与决策：包括学校发展规划、重大决定事项、重大改革和发展项目、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学校年度工作总结等；

（3）教学管理：包括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与教学计划、教学实践情况、教学评估和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含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情况，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等学科专业情况，教学研究成果、教学改革立项、教材建设等教学研究情况，图书馆信息、体教部信息、信息技术信息等教辅信息；

（4）科研管理：包括科研项目申报和立项信息、科研

成果评选结果、科研奖励办法、实验室及仪器设备配置信息等；

(5) 校企合作：包括校企合作有关信息和上外历年横向课题统计表；

(6) 本科学生工作：包括招生考试信息（含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录取新生的复查结果等）、学生培养信息（含跨校辅修、第二学位、通识教育等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含考试规程，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等），以及学生就业信息（含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意见、就业信息、就业去向与就业率、毕业生规模与结构、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等）；

(7) 研究生学生工作：包括硕博招生（含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拟录取研究生名单，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研究生管理制度（含授予博士、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等）、国际交流项目有关信息、学术学风信息、党建团学信息、就业服务信息、非学历生有关信息等；

(8) 教职员工管理：包括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教职工人事争议协调处理办法等教师管理信息、师资队伍情况介绍、人员招聘信息、劳资福利管理、出国派遣信息（其中校级领导干部的因公出国情况目前在校内公布）、博士后管理和校内中层干部任免等干部管理信息等；

（9）财务管理：包括教育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公示情况，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学校经费来源，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等；

（10）物资设备采购及国有资产管理：包括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情况、招标公告以及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等；

（11）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包括重大建设与维修工程的管理规定、实施方案、招投标情况、工程进展及验收情况等；

（12）国际交流与合作：包括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师生出国交流情况、举办国际会议信息、外籍教师与留学生管理规定等；

（13）监督工作：包括招生考试、教育收费、学生工作和教育人事工作等的投诉电话、投诉邮箱、受理地址和邮编等；

（14）后勤服务：包括食品卫生管理等学校后勤工作，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等安全稳定工作，交通安全管理规定，涉及学校重大事件的

调查和处理情况等；

（15）对外宣传：包括对外宣传管理规定、对外重大新闻报道等；

（16）校务公开：包括教代会制度与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有关情况等。

经过对《清单》要求的逐条检查，目前，我校信息公开专网主动公开的事项已基本符合《清单》要求，对于个别尚在工作推进过程中、处于落实阶段而尚未公开的内容，如：学术委员会和学风建设相关信息，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等，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已根据校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会议精神，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抓紧核查有关材料，争取尽快主动公开。

在信息公开专网改版后，我校依然保留特色栏目“便民服务”，并下设办事指南、办事服务事项、便民问答、表格下载等四个板块。其中“办事指南”板块共细分为人事工作、教学教务工作、学生工作、科研管理工作、招生工作、财务工作等 25 个子目录；在“办事服务事项”板块中，根据学生、教师和社会公众的实际需求，整合学生处、人事处等职能部门的办事服务流程，设置网上办事服务事项；在“便民问答”与“表格下载”板块中，针对与学生、教师、公众工

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事务，结合咨询的热点问题、提供便民事项回答和相关表格下载，共计约 10 大类 67 项内容，基本涵盖学校师生与社会公众的常见事项，极大方便了师生办事，为学校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提供了支持。

在“互动交流”版块，学校在改版中调整了信息公开监督投诉在线受理、网上咨询、网上信访、网上公示、网上征求意见、网上调查等内容的显示位置，使社会公众与学校的交流更为便捷，也使该板块成为学校公开决策并接受社会公众咨询、监督、听取意见和建议、为群众提供直接服务的有效窗口。2013-2014 学年，学校通过上述栏目就教学、科研、学生管理和服务等 49 项工作进行了网上公示、网上征求意见或网上调查，如公开征集全校师生对松江校区食堂餐厅名称的意见和对校园建筑、道路、景观征名等，并在网站上公开反馈征求意见的有关结果。近年来，学校通过网上咨询、网上信访和监督投诉渠道处理信息的数量也呈每年递增趋势，今年共接受并回复信息 139 条。

3、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招生信息公开是高校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受到社会公众的广泛关注。为提高招生工作透明度，扩大社会监督，我校在信息公开网站“本科生学生工作”和“研究生学生工作”两个栏目下分别设置了“招生工作”子栏目，同时在校园门户网站专门设置了招生工作网页

(<http://zhaoban.shisu.edu.cn/>)和研究生部网页的硕博招生专

栏 (<http://graduate.shisu.edu.cn/3209/list.htm>), 以保证学校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招生录取结果,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录取新生的复查结果等信息的及时公开, 使考生、家长和社会公众均可以实时、便捷地查询我校各类招生信息。

在今年 9 月改版时, 我校对信息公开专网中“研究生工作”栏目做了进一步梳理和调整, 除重新设置了硕博招生、研究生管理规章制度、国际交流项目、学术学风信息、党建团学信息、就业服务信息、非学历生有关信息等栏目外, 针对社会公众最为关心的招生信息, 学校重新整理公布了 07 年至今的所有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 和近三年的复试录取办法, 以及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的人数,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和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 进一步加大了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

(2)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的财务信息公开主要以信息公开专网为平台, 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学校的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制度、财政性资金的使用和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等信息。

2013-2014 年, 我校最新公开了 2014 年学校教育收费公

示表（包括各类教育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2013 年年度经费决算、2014 年年度经费预算等八张表，补充了部分财务管理制度和 2013 年度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等信息。今后，学校将按照教育部和上海市关于做好财务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在上级单位的指导下和师生员工、社会公众的监督下，进一步规范学校财务信息的主动公开工作。

（3）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近年来，人事信息也成为人民群众最为关切的重点领域信息之一，我校的人事信息公开主要以信息公开专网和校人事处官方网站为平台，主动向全校教职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各类信息，包括教师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办法、各级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聘办法和拟聘人员公示、教职工人事争议协调处理办法等教师管理信息，师资队伍总体情况介绍、博士生导师名单、教授名录、名师简介、教师行为规范等师资队伍信息，人员招聘、教职工考核等人才工作信息，劳资福利管理，公派出国人员管理条例、师生出国情况统计等出国派遣信息（其中校级领导干部的因公出国情况目前在校内公布），还有博士后管理、校内中层干部选拔任用管理条例和重要岗位人员任免等干部管理信息等，确保了人事信息公开的广度和透明度，有效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三、学校信息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3-2014 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内容为：要求我校公开 12 年财务预算情况。该信息其实早已在学校信息公开专网上主动公开，因此我校在收到申请后第一时间按申请人要求对其进行了电子邮件答复，提供了相关内容的网上查询方式，申请人表示满意。

本学年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督查和评议情况

我校自 2009 年作为上海市教委开展信息公开网站建设试点高校以来，校领导一直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随着全校的信息公开意识不断加强，各部门的配合度也越来越高，在全校的通力协作下，我校稳步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现已在健全信息员队伍的同时逐步形成了长效工作机制。本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也常通过信息公开专网查询学校各种信息并留言咨询各类事宜，信息公开办公室总是第一时间给予回复，得到良好评价。

2013 年 11 月 11 日，教育部专项督查组到我校抽查信息公开工作。抽查期间，校领导、信息公开办公室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结合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和各部门网站现场演示，向教育部详细汇报了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情况，以及招生、财务、教务、国资、人事、基建等具体工作的信息公开情况和平台建设情况，并就《高校信息公开考核评价指标体

系》，特别是指标体系的可操作性、分值设定和考核检测方法的科学性等提出了学校的意见和建议。根据教育部反馈的检查建议，学校将继续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坚决遵守“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准则，增强信息公开的保密意识、稳定意识，对敏感性信息加强保密审查制度。同时，进一步深化学校招生信息和财务信息公开，在校领导的重视和各部门的配合之下，全面推动学校综合改革，增强学校依法治校的持续发展能力。

2014年7月至10月，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和上海市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为全面推进上海市高校信息公开工作，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开展了2014年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重点考量各高校信息公开保障机制和网上专栏标准化建设的总体情况，包括信息的主动公开、信息依申请公开、便民服务、网上互动情况等。对照上海市教委提供的测评指标体系，我校再一次全面、系统地检查并梳理了学校信息公开网站的全部内容。虽然在每天的日常维护过程中，学校已保障了主动公开信息的更新时效，但是凭借此次评议工作的良好契机，我校更加优化完善了16个主动公开栏目和便民服务栏目，保证了100余个子栏目的内容完整性和全面性。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13-2014学年，上海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未遭到任何举报。

六、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自 2009 年建立信息公开网站以来，我校始终按照公正透明、便民利民、廉洁高效的要求，建立、健全有效的信息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注重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强化公开意识，确保网上信息主动公开，不断推动此项工作持续、深入发展，并一直在上海高校中名列前茅。

然而，在稳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通过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我校也逐渐认识到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现有的信息公开专网存在小部分内容缺失，应对其做进一步补充或更新；二是少部分单位对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不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规范性、深入性不够；三是网站的服务功能仍然偏弱，需要进一步推动相关职能部门整理有关办事项目，尽快开发功能模块，更好实现网上办事服务。

2014-2015 学年，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在稳定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同时，使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保持常态化运作，并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深入推进我校信息公开工作：

1、查漏补缺，加强落实。针对《清单》要求中我校缺少的小部分信息，学校已多次在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上商议其落实情况。校信息公开办公室也已细化分解有关任务，使工作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个人，做到责任明确、便于检

查，并及时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抓紧核查材料，争取尽快主动公开。此外，学校还要优化信息公开网站的督办提醒功能，使网站在处理网上咨询、网上信访和依申请公开等民众诉求时，能同时以手机短信的方式，在最短时间内提醒受理部门或责任人，提高回复的时效性。

2、强化培训，规范发布。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要加强组织与协调，加大对各部门信息公开联络员的培训力度和日常指导，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规范性，提高信息公开的发布效率和公开质量。通过每年一到两次专题培训并保障日常的有效沟通渠道，真正建立起一支稳定性强、信息公开知识扎实、业务水平较高的工作队伍，促进我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的全面提升。

3、完善制度，促进监督。要进一步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内容审查、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与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汇编更新新版《信息公开工作手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深入、高效地开展。要充分发挥信息公开监督机构的作用，在畅通信息沟通渠道的同时，以服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为目的，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探索信息公共服务整合平台建设，优化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